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文件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环保科财〔2020〕27号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转发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重点行业 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局、经济发展局：

现将《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科财〔2020〕27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抓好落实。

